

北京市通州区文化和旅游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1、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本局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上做了政府网站公开工作。在便民服务上做了有关检索目录编制工作，本局 2019 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06 条，其中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主动公开的信息以业务动态类为主，涵盖全局业务工作及相关动态，使群众可以更详细的了解本局工作情况。

2、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本局 2019 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1 件，完成受理和书面答复工作。

3、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本局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行专人专管，配备了 1 名专职工作人员，明确职责，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运转。2019 年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学习了新修订《条例》，分管领导和专职人员积极参加区级培训 3 次，并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精神，切实增强了全体干部职工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2	-2	13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行政检查	28	0	1215
	行政确认	3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04	0	27
行政强制	0	0	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保留四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61	6649.380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欠规范。主动公开不及时，部门之间工作开展不平衡等。二是人员队伍建设有待加强。由于机构改革，专职人员岗位变动，一定程度影响了工作质量。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不健全，流程不完善。

（二）改进情况。一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保证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完整性。二是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业务人员素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交接培训工作，推进工作持续深入开展。三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深入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